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 2023-04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公司涉及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属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上诉人(原审原告)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影响:本次为终审判决。公司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96,699.00 元,计入 2023 年当期费用,预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64.05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金乡县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泰房地产公司”)应向公司支付筹备期招商佣金、冠名托管费及人事费用共计 100.00 万元,以实际收到的款项计入当期损益。最终数据将以经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数据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山东星座汇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通过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以下简称“星座汇”)因特许经营合同纠纷向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安泰房地产公司。2023 年 4 月 17 日,星座汇收到《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安泰房地产公司支付原告星座汇筹备期招商佣金、2021 年冠名托管费、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6 月的人事费用合计 100.00 万元。星座汇不服上述一审判决,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事项详见 2022 年 11 月 9 日、2023 年 4 月 19 日、2023 年 7 月 7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25 日,星座汇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鲁民终 858 号】,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 96,699.00 元，由星座汇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为终审判决。公司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96,699.00 元，计入 2023 年当期费用，预计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64.05 元。基于谨慎性原则，安泰房地产公司应向公司支付筹备期招商佣金、冠名托管费及人事费用共计 100.00 万元，以实际收到的款项计入当期损益。最终数据将以经审计确认后的财务数据为准。公司将最大限度维护公司权益，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8 日